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403/20-21(02)號文件

檔 號: CB1/PS/2/20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21 年 1 月 18 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西九文化區硬件發展進度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綜述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聯合小組委員會")的委員就有關西九文化區硬件發展進度的事宜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2. 西九文化區的發展是按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西九管理局")根據《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601章)第21條所擬備的發展圖則來進行的。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於2008年7月向西九管理局批出216億元的一筆過撥款，以落實西九文化區計劃。在2011年3月，西九管理局選取了Foster+Partners設計的"城市中的公園"概念圖則為主體方案，作為擬備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的基礎。該發展圖則於2013年1月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核准。
3. 政府與西九管理局在 2013 年 6 月宣布會採取務實的方式推展西九文化區計劃，包括分 3 批落成主要設施(該 3 批設施的示意圖載於**附錄 I**)、嚴格控制成本，以及着重設施的內容而不是外形。
4. 自 2013 年起，西九管理局曾在不同會議向聯合小組委員會匯報正面對的財務挑戰，亦匯報指一筆過撥款及所分配的投資收入只足以應付第一批與大部分第二批設施的建造，而第三批設施的

推展時間表則有待檢討。¹西九管理局於 2020 年 6 月向聯合小組委員會所匯報有關西九文化區主要設施的發展情況及預計落成時間，載於**附錄 II**。

5. 在 2013 年 7 月，政府宣布準備負擔主綜合地庫建造工程的全部開支，以作為支持整個西九文化區計劃發展的基本備置工程。綜合地庫是"城市中的公園"概念圖則的主要組成部分，而該概念圖則為擬備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的基礎。綜合地庫分為 2A 區和 2BC 區(統稱為"綜合地庫 2 區")及 3A 區和 3B 區。綜合地庫分區圖及上蓋發展計劃載於**附錄 III**。²

委員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第一批設施的發展進度

M+的建造情況

6. 經由選擇性招標程序，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新昌營造")於 2015 年 9 月獲批 M+博物館主要工程合約。該工程合約包括 M+大樓、修復保管中心、西九管理局大樓(即樓高 16 層附有零售/餐飲/消閒和其他文化藝術設施的大樓)、停車場及一些相關的公共基礎建設工程。合約總值為 59 億 4,400 萬元。

7. 在 2018 年 7 月，部分傳媒報道揭發西九管理局自 2017 年 2 月起一直就 M+博物館工程項目向新昌營造分判商直接支付款項。鑒於委員極為關注此事宜，西九管理局於 2018 年 8 月 17 日告知聯合小組委員會，表示西九管理局董事局("西九董事局")已在 2018 年 8 月 16 日舉行的會議上決定根據所簽訂的 M+博物館主要工程合約，終止聘用新昌營造。³

¹ 為了讓西九管理局有財政能力持續營運西九文化區內各項設施，並繼續發展餘下擬建設施，政府於 2017 年 1 月 18 日在施政報告中宣布為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加強財務安排。有關加強財務安排的詳情，請參閱 2017 年 1 月 19 日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SF\(37\) to HABCS CR 7/1/27/1](#))，以及 2018 年 2 月發出的[立法會 CB\(1\)559/17-18\(01\)號文件](#)。

² 財委會已於 2015 年 7 月、2018 年 1 月及 2020 年 3 月按估計成本批出合共 235 億 7,02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以分階段推行綜合地庫的發展工程。

³ 請參閱西九管理局就 M+博物館主要工程合約發出的函件([立法會 CB\(1\)1333/17-18\(01\)號文件](#))。

8. 在 2018 年 9 月 11 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特別會議上，委員提問，要求告知西九董事局在知悉總承建商新昌營造及其母公司(即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⁴面對財務困難後所作出的各項決定和採取的行動。委員非常關注，終止聘用及任何相關的爭議對 M+ 博物館項目的發展進度和成本所造成的影響。在 2018 年 11 月 6 日的會議上，西九管理局告知委員，在委聘金門建築有限公司為新的項目管理承建商接管 M+ 工程項目至其完工後，M+ 工地已於 2018 年 9 月 21 日恢復運作。

9. 西九管理局更告知委員，新昌營造試圖於 2018 年 8 月 18 日就終止與新昌營造簽訂的 M+ 博物館主要工程合約向局方送達爭議通知書，但該通知書不合規格，而且根據合約並無產生爭議。獲委任的新昌營造聯席臨時清盤人於 2019 年 4 月 9 日發出新的爭議通知書，隨後於 2019 年 9 月 6 日再另發一份爭議通知書。西九管理局於 2020 年 6 月表示，正在進行合約爭議解決程序，包括由獨立的合約管理人作出評估、調解及仲裁。

10. 西九管理局亦於 2020 年 6 月表示，新的項目管理承建商與已更替的行業承造商所開展的 M+ 主要合約工程接近完成，工地正進行相關的法定檢查。然而，由於政府部門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安排員工在家工作，法定檢查工作其後自 2020 年 7 月第三個星期起被迫暫停。在 2020 年 12 月，西九管理局公布，M+ 最後階段的法定檢查繼續取得進展。局方期望在法定檢查獲通過後能夠獲發 M+ 博物館的佔用許可證。⁵局方預期，M+ 博物館可在取得佔用許可證後 9 至 12 個月內向公眾開放。

11. 至於 M+ 工程項目的成本，西九管理局表示，自終止聘用新昌營造以來所花費的成本超過 4 億元。由於新昌營造的延誤和其終止聘用，預計完成 M+ 項目的最終成本將較原有的合約金額 59 億 4,400 萬元為高，惟最終成本須待項目實際完工後的一年保養期屆滿之後開始方可確定。⁶

⁴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普通股及債務證券已於 2017 年 4 月 3 日暫停買賣。

⁵ 資料來源：西九管理局 [2020 年 8 月 6 日](#)及 [12 月 16 日](#)的新聞稿

⁶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668/19-20\(03\)號文件](#)

藝術公園及自由空間

12. 當局在 2019 年 4 月 1 日及 2020 年 1 月 6 日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藝術公園及自由空間的最新發展及營運情況。委員察悉，藝術公園是西九文化區內 23 公頃公眾休憩用地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並已經分期完成。第一期包括苗圃公園以南、海濱長廊北端的部分及大草坪(已於 2018 年年初開放)；第二期涵蓋 M+ 展亭周邊範圍、小型草坪、海濱草坪、海濱長廊南端的部分及零售和餐飲設施所在的觀景台(已於 2019 年 3 月開放)；最後一期涵蓋自由空間連同戶外舞台(已於 2019 年 6 月開放)及毗連 M+ 的 M+ 草坪(已於 2019 年年底開放)。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藝術公園種植了逾 2 000 棵樹，品種超過 100 個。藝術公園的分階段發展圖載於**附錄 IV**。

13. 委員察悉，西九管理局已開始測試是否適合在藝術公園種植葡萄，以研究在西九文化區建設臨海葡萄園的可能性。委員關注到香港的氣候不適合種植葡萄，並詢問該計劃的詳情。西九管理局表示，經向法國布良第酒莊莊主請教後，西九管理局會在藝術公園臨海一帶物色設立葡萄園的可行地點，並於該處試植數類葡萄品種，以監測這些品種能否適應西九龍的總體自然環境。

14. 對於委員關注到行人往來藝術公園及園內各處的暢達程度，以及公園內不同部分的緊急通道是否足夠，西九管理局回應時表示，局方已在 2018 年 6 月推出通達政策，設立中央通達辦事處，集中處理及提升西九的通達標準。藝術公園的概念設計可容許提供適當的交通模式予各類人士(包括行動不便的人士)往來藝術公園各處。

15. 委員亦促請西九管理局在西九文化區提供單車徑和單車供訪客使用，並詢問“悠遊西九單車服務”⁷(由西九管理局推出的單車共享計劃)的最新推行情況。據西九管理局所述，截至 2020 年 4 月，約有 50 輛單車可供租用，而單車徑已伸延至覆蓋藝術公園和海濱長廊一帶，令藝術公園內所有場地和設施均可利用單車代步前往。

第二批設施的規劃及發展

16. 聯合小組委員會曾在 2015 年 3 月聽取當局簡介，西九管理局擬將中型劇場 II 和當代表演中心其中一個黑盒劇場與演藝劇場結

⁷ 西九文化區的“悠遊西九單車服務”由東華三院 BiciLine 單車生態旅遊社會企業營運。

合發展成為演藝綜合劇場的建議，該綜合劇場將包括一個以舞蹈為主、設有 1 450 個座位的演藝劇場、一個設有 600 個座位的中型劇場(原先為中型劇場 II)、一個設有 250 個座位的小劇場，以及一個駐區藝團中心。據西九管理局所述，這項建議有助滿足對表演藝術場地("演藝場地")的迫切需求，而原先計劃在西九文化區用地東邊部分西九龍站之上興建的中型劇場 II 及當代表演中心其中一個黑盒劇場，亦可提前落成。局方的目標是演藝綜合劇場於 2023 年完成，並於 2024 年開幕。

17. 部分委員詢問，原本計劃於當代表演中心內興建的 3 個黑盒劇場的規模會否縮小，而對於當代表演中心的原有用地，當局有否任何計劃，例如在該用地興建部分第三批設施(如音樂中心、大劇院和音樂劇院)。西九管理局表示，當代表演中心和中型劇場 II 內各個劇場的座位總數不會減少。鑒於當代表演中心的原有用地位處西九龍站之上，實不適宜在該用地興建音樂表演場地，因為該等場地對音響會有很高的規格要求。局方現正考慮將當代表演中心原有用地用作其他文化藝術設施和其他用途。

18. 在 2019 年 7 月，有傳媒報道指出西九文化區內演藝綜合劇場和綜合地庫項目 L1 合約工程工地在 2019 年 7 月 25 日凌晨出現水浸情況，導致工地附近發生直徑約 25 米的淺層塌陷。

19. 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的會議上，委員要求西九管理局交代事件經過，並說明局方採取了甚麼補救及加固措施，以及事件對演藝綜合劇場和綜合地庫建造工程有何影響。據西九管理局所述，漏水情況在進行灌漿工程後已受控，及至當天早上停止。承建商增建了連續互扣式管樁牆系統，加強圍堰牆的截水表現。上述水浸事件中不涉及任何安全問題，亦無人受傷，建造工程亦不受影響，而 L1 合約工地已於 2020 年 1 月 17 日全面復工。應聯合小組委員會委員的要求，西九管理局提供了水浸事件最終調查報告的副本，⁸存放於立法會圖書館供議員有限度查閱。西九董事局已在 2020 年 12 月 16 日舉行的會議上獲告知，L1 工程合約已進入最後階段，而 L2 工程合約則正在施工。⁹

推展第三批設施

20. 聯合小組委員會曾在 2018 年 2 月 9 日的會議上，聽取當局簡介為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的加強財務安排。委員察悉並非常

⁸ 立法會 CB(1)625/19-20(02)號文件

⁹ 資料來源：西九管理局 2020 年 12 月 16 日的[新聞稿](#)

關注，西九管理局表示所獲批的 216 億元一筆過撥款及所分配的投資收入只足以應付第一批與大部分第二批設施，而第三批設施的推展時間表則有待檢討。鑒於香港面對欠缺演藝場地的迫切問題，部分委員詢問能否採取一些方案以應付資金差額，例如政府向西九管理局提供額外撥款或貸款，又或把出租予西九管理局供興建餘下設施的用地收回，撥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發展演藝場地。

21. 政府當局在 2017 年 2 月告知委員，如要完成第三批設施、第二批設施餘下的兩個黑盒劇場，以及餘下的零售/餐飲/消閒設施和公眾休憩用地(由私營機構投資的音樂劇院和展覽中心除外)，需要的資本資金約為 117 億元(以 2016 年價格計算)。政府認為，由西九管理局有效運用一筆過撥款及相關投資回報完成第一批及第二批設施，供市民盡早享用，是較務實的安排。至於第三批設施，西九管理局將優先推展音樂中心，以滿足音樂界的表演需要。初步建議的設施包括適合用作管弦樂表演的音樂廳和專為室樂、爵士樂、鋼琴或小提琴演奏而設的演奏廳。西九管理局會按照西九文化區的有機發展模式，因應需求並視乎私營機構資金，考慮餘下設施的發展。

22. 此外，政府表示會向西九管理局提供足夠但不過量的資源以紓緩其財政困難。西九管理局獲批一筆過撥款後，局方須以應有的謹慎和盡其應盡的努力，靈活管理其財政。如對西九管理局的撥款要求一概批准，便不符合政府的政策意向。《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 601 章)訂有條文，容許西九管理局借取款項。至於是否推行向私人市場或政府借貸的計劃，以應付資金差額，則由西九董事局決定。政府亦認為，收回西九文化區部分用地供康文署進行發展，將不利於西九文化區的綜合發展。

23. 鑒於 2019 年社會事件的影響及 2019 冠狀病毒病在 2020 年的疫情，西九管理局於 2020 年 6 月向聯合小組委員會表示，正與財務顧問合作，制訂長遠財務預測。政府須待有關財務預測的制訂工作完成後，才能探討可採用甚麼形式向局方提供支援。

其他設施

ACE(藝術、商業和展覽)發展組合

24. 根據為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的加強財務安排，政府批出西九文化區用地中酒店/辦公室/住宅部分的發展權(涉及 366 620 平方米總樓面面積)予西九管理局。按照 ACE 發展組合，當中 81 066 平方米總樓面面積的酒店及辦公室用地，已經以象徵式地價批予

西九管理局，與展覽中心組合發展，而西九管理局無需向政府支付前期款項。

25. 在 2018 年 6 月 11 日、2019 年 6 月 10 日及 2020 年 4 月 27 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獲告知西九管理局正尋求透過"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和攤分收入的安排，與私營機構合作夥伴共同推行 ACE 發展。委員問及 ACE 項目的招標及"建造、營運及移交"安排的詳情，包括將會由哪一方(即政府當局、西九管理局或私營機構合作夥伴)負責設計工作、"建造、營運及移交"的協議期、施工期及成本為何，以及西九管理局與私營機構合作夥伴攤分收入的比例。

26. 西九管理局表示，ACE 項目的採購程序分為兩個階段：透過發展意向書進行資格預審，再進入正式投標階段。遞交發展意向書階段已於 2019 年 8 月截止，反應熱烈。局方已選出數位入圍申請者。根據在提交發展意向書程序所收集的意見，原先建議的"建造、營運及移交"協議期(發展階段不超過 5 年和營運階段不少於 30 年)在商業上並不可行，故此西九管理局將相關協議期加長至合共 43 年(5 年發展期加上 38 年營運期)。局方於 2020 年 4 月 27 日透過公開及具競爭性的方式展開招標工作，邀請入圍的申請者參與投標。投標者將就與西九管理局攤分 ACE 營運收入之比例而進行競爭。中標者會負責根據西九管理局招標文件訂明的技術要求及規格，設計、建造和營運 ACE 組合。局方原於 2020 年 4 月預計標書將於 2020 年第四季批出，並於 2025-2026 年度完成 ACE 發展組合。

27. 在 2020 年 4 月 27 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關注到 2019 冠狀病毒病對經濟造成的影響，並促請西九管理局重新考慮，在當時為 ACE 項目招標是否適當時機，因為投標者或因應營商環境不明朗而就該項目作出較保守的財務預測，繼而訂出較不利的標書報價。在 2020 年 8 月，西九管理局告知聯合小組委員會，鑒於近期的經濟情況不明朗，ACE 項目招標反應遜於預期。因此，西九董事局決定暫停有關招標工作，並會審視情況和評估不同選項，再決定未來路向。¹⁰

¹⁰ 請參閱西九管理局於 2020 年 8 月 6 日就 ACE 項目的最新情況發出的函件([立法會 CB\(1\)889/19-20\(01\)號文件](#))(只備英文本)。

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

28. 當局在 2017 年 11 月 21 日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告知委員，西九管理局已於 2017 年 6 月 29 日就發展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與北京故宮博物院簽訂合作協議，西九管理局並已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有限公司，以進行有關發展。委員察悉，民政事務局局长已提名兩名政府代表加入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董事局，兩人分別是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亦為西九董事局的候補成員)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此外，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主上蓋建築工程已於 2019 年 4 月展開，大樓結構於 2020 年 11 月竣工。西九管理局的目標是於 2021 年年中取得佔用許可證，並於 2022 年年中開幕。

29. 鑒於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賽馬會基金")已同意捐贈 35 億元來資助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項目的資本成本，委員要求當局確認該項目無需公帑資助。委員亦問及有關推行細節，包括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建築及營運成本、北京故宮博物院在興建、管理和營運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方面的參與、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保安措施和標誌設計，以及相關宣傳工作，以提升公眾對該發展項目的認識和興趣。

30. 政府當局確認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項目無需動用公帑。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建設費用約為 30 億元，賽馬會基金已同意西九管理局利用餘下的捐款結餘(約 5 億元)，在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舉辦展覽。此外，加強財務安排下已預留撥款應付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經常營運。北京故宮博物院的角色是長期借出藏品，供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展示，並在有需要時提供專業意見及協助，但不會參與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日常運作和管理。為確保西九文化區各項設施有高水平的保安，局方已採取多項保安措施(包括在 M+修復保管中心及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的建築物設計上加強保安功能、招聘專業的內部保安人員及委聘專門保安服務)。西九管理局亦已就保安安排與警方保持緊密聯繫。為籌備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開幕，西九管理局會就博物館的標誌設計工作進行招標，並會舉辦一系列開幕前節目，在博物館開幕前提高公眾對博物館的認識。

推展綜合地庫

31. 部分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研究不推展/局部推展綜合地庫的可行性，以及有否考慮把所有或部分車輛交通置於地面和提供適當的環保設施，藉以減低西九文化區計劃的成本，同時又達到在西九文化區營造綠色環境的原來目標。另有部分委員認為，鑒於

綜合地庫是西九文化區設計的重要部分，而有關設計是經過多年諮詢之後擬訂，修改地庫設計會導致西九文化區計劃進一步延誤。委員又詢問，在 2014 年就整個綜合地庫工程計劃提供的成本估算約為 230 億元，而在 2019 年提供的成本估算則約為 235 億元，兩者為何會有差異。

32. 政府當局表示，根據為西九文化區設計的“城市中的公園”概念圖則，綜合地庫是一項關鍵設施，讓該區可騰出空間作文化藝術用途，並於地面締造方便行人的環境。西九管理局曾於 2009 至 2011 年間就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舉辦公眾參與活動，結果顯示地庫概念獲得市民支持。考慮到綜合地庫對符合西九文化區須提供至少 23 公頃公眾休憩用地的法定規限是不可或缺的一環，亦是已完成法定規劃程序的發展圖則的一個重要部分，政府當局認為取消地庫設計並不適當。隨着財委會於 2020 年 3 月批准綜合地庫餘下工程的撥款申請，預料綜合地庫將可由 2025 年起分階段完成。

33. 至於綜合地庫工程計劃的成本估算，政府當局在 2019 年 1 月解釋，當局在 2014 年作出的粗略成本估算(即約 230 億元)旨在就整個綜合地庫工程計劃的成本提供一個整體概念。當局其後就各個前階段工程向財委會尋求批准撥款，總額約 60 億元。根據綜合地庫餘下工程的最新設計，並參考情況與綜合地庫 2 區相似的綜合地庫 3A 及 3B 區的建造成本，政府當局現能就綜合地庫餘下工程提供更精確的成本估算，即約 175 億元。當局在計及最新估算後，將綜合地庫工程計劃的成本估算修訂為約 235 億元；鑒於綜合地庫面積廣大，加上施工期長，當局認為上述數額合理。

前任行政總裁聘用條款終結

34. 在 2020 年 9 月 29 日，西九管理局宣布，在局方及西九管理局前任行政總裁栢志高先生雙方同意的情況下，西九董事局通過栢志高先生的聘用條款將於 2020 年 11 月 28 日終結。據西九管理局表示，¹¹局方將會透過公開全球招聘，物色行政總裁的繼任人選。在此期間，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總監馮程淑儀女士將由政府借調到西九管理局，擔任署理行政總裁，為期約 6 個月，並於 2020 年 12 月 7 日履新。

35. 發展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先後於 2020 年 10 月底及 11 月初舉行會議，考慮是否在 2020-2021 年度會期委任聯合小組委員會，兩個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均在會上表示關注到上述人事變動

¹¹ 資料來源：西九管理局 [2020 年 9 月 29 日](#)及 [11 月 18 日](#)的新聞稿

對西九文化區計劃的發展帶來的影響，並要求西九管理局在聯合小組委員會首次會議上就栢志高先生提早離任一事作出交代。

最新發展

36. 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將會在2021年1月18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西九文化區發展的最新進度。

相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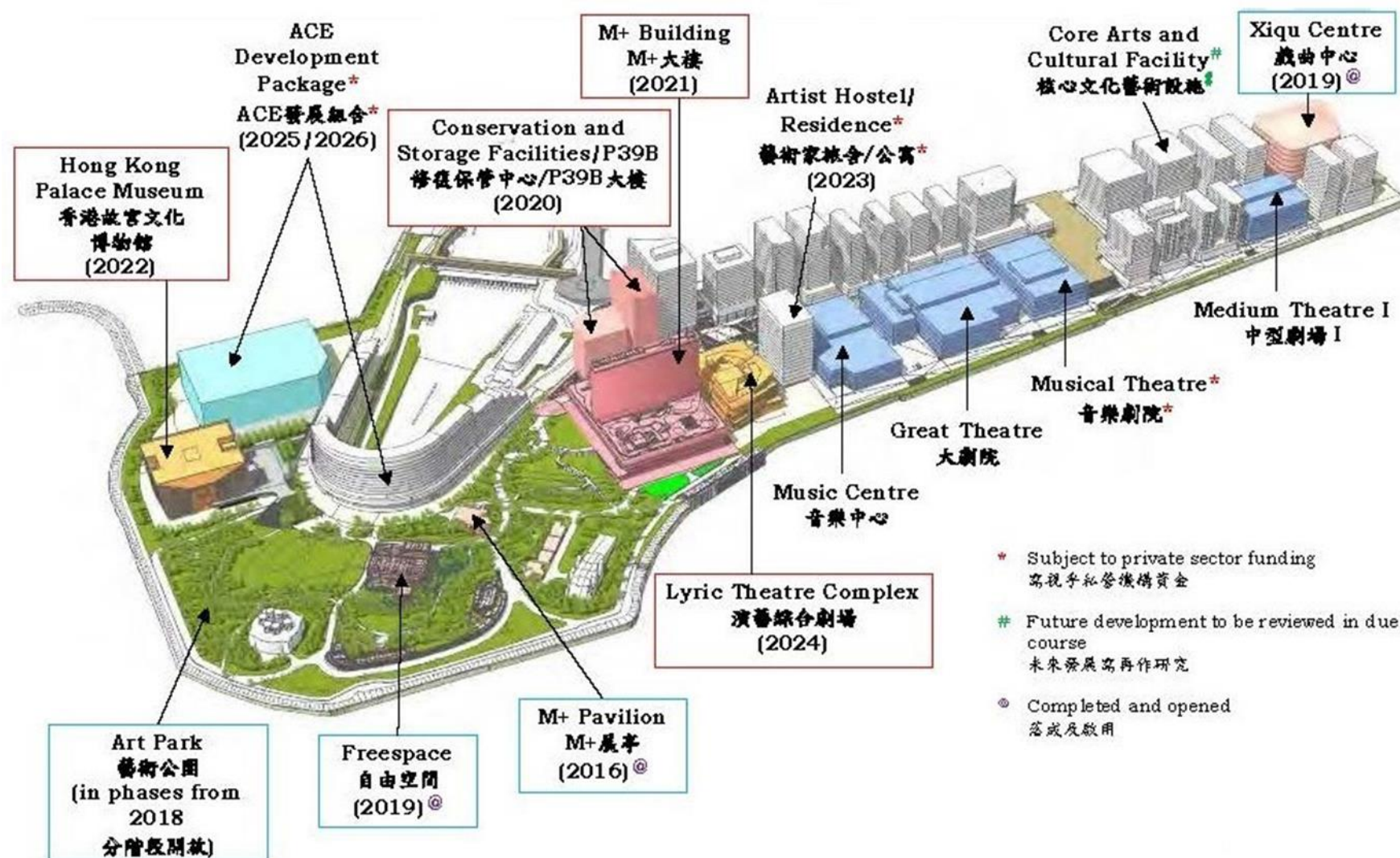
37. 在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V**。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年1月13日

西九文化區主要設施示意圖
Schematic plan of major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facilities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149/19-20(02)號文件的附件
Source: Annex to LC Paper No. CB(1)149/19-20(02)

西九文化區主要設施的現況及預計落成時間

設施	現況及預計落成時間
第一批	
臨時苗圃公園	已於 2015 年 7 月開放
M+展亭 (前稱小型藝術展館)	已於 2016 年 7 月開放
戲曲中心	已於 2019 年 1 月開放
藝術公園	藝術公園第一期及一段海濱長廊已於 2018 年年初開放。藝術公園第 2A 及 2B 期已於 2019 年 3 月開放。餘下的第三期亦已於 2020 年 3 月開放
自由空間	已於 2019 年 6 月啟用
M+大樓	現正進行主工程 預計於 2020 年 7 月取得佔用許可證，博物館約於 9 至 12 個月後，即 2021 年年中開幕
第二批	
演藝綜合劇場 (包括一個主劇場、一個中型劇場和一個小型劇場) ^(註)	現正進行主工程 預計於 2023 年完成，並於 2024 年開幕
中型劇場 II ^(註)	已納入演藝綜合劇場
第三批 (需要額外撥款發展)	
音樂中心 (包括音樂廳和演奏廳)	優先推展，有待西九管理局檢討
音樂劇院	透過公私營合作模式，視乎私營機構資金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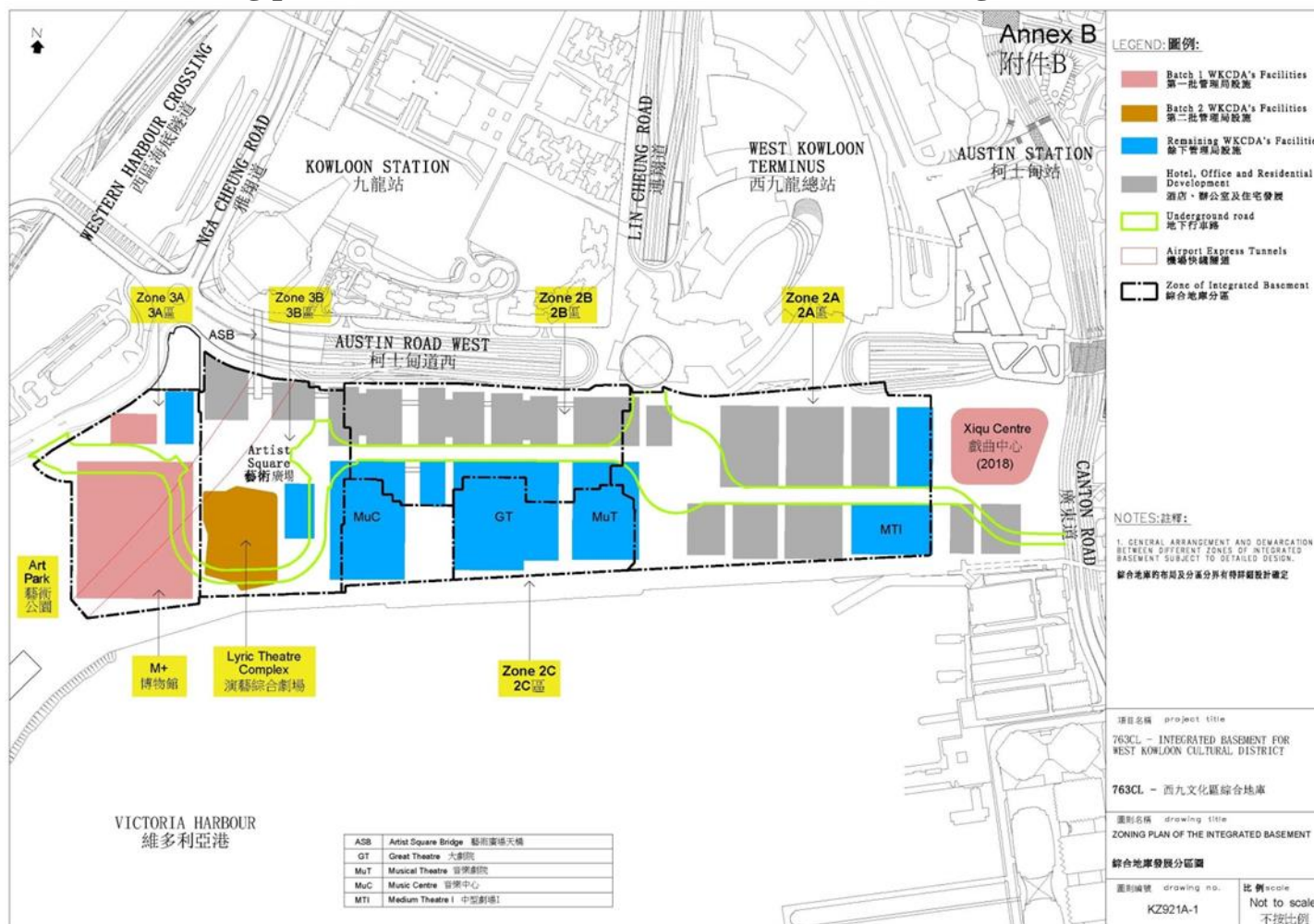
設施	現況及預計落成時間
大劇院	按照西九文化區的有機發展模式，西九管理局會因應需求而進行檢討並逐步推展
中型劇場 I	
其他	
藝術、商業和展覽項目(ACE)	將透過"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與毗鄰 U 形用地上的酒店、出租辦公室及展覽中心一併發展。2020年4月展開招標，預計於2020年第四季批出合約，於2025-2026年度完成
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	主上蓋建築工程於2019年4月展開，預計於2021年年中取得佔用許可證，於2022年年中開幕
M+第二階段	按照西九文化區的有機發展模式，西九管理局會因應需求而進行檢討並逐步推展
小型戲曲劇場	

註：

原先擬建的中型劇場 II 和當代表演中心的其中一個黑盒劇場(現稱小劇場)，已納入原先的演藝劇場，組成演藝綜合劇場，以提前落實有關設施。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668/19-20\(01\)號文件](#)的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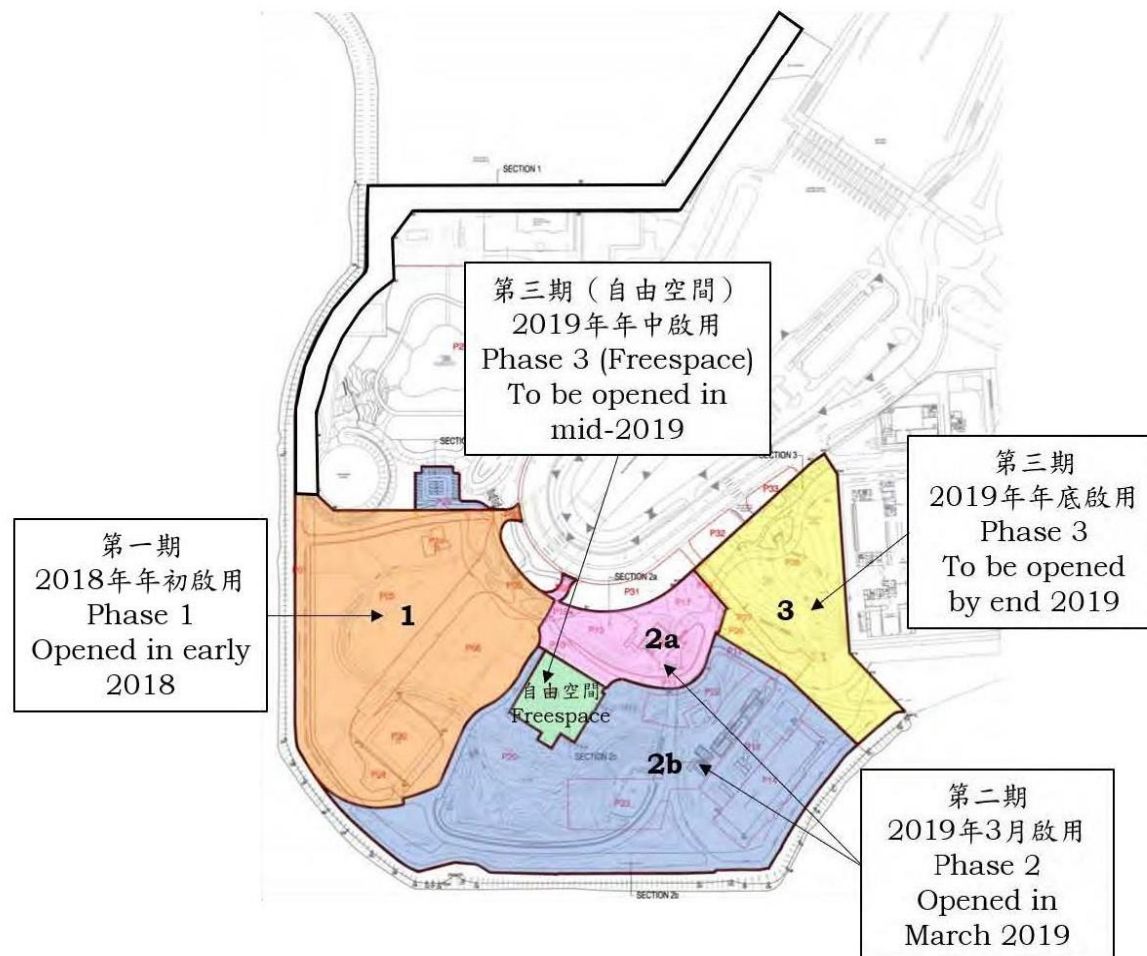
西九文化區綜合地庫分區圖
Zoning plan of the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Integrated Basement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512/19-20(01)號文件的附件 B

Source: Annex B to LC Paper No. CB(1)512/19-20(01)

藝術公園分階段發展圖
Phasing plan of the Art Park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764/18-19\(01\)號文件的附件一](#)
Source: Annex 1 to [LC Paper No. CB\(1\)764/18-19\(01\)](#)

西九文化區硬件發展進度的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在第五屆立法會成立的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3年2月25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3年4月8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3年4月23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3年7月3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3年11月29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4年1月24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4年3月28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4年5月28日 議程第 I 及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4年7月23日 議程第 I 及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5年1月12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5年3月23日 議程第 I 及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2015年5月19日 議程第 I、II 及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5年7月7日 議程第 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5年11月24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6年5月30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6年12月20日 議程第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2月21日 議程第 II 及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4月21日 議程第 II 及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5月29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6月13日 議程第 II 及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11月21日 議程第 V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7年12月20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8年2月9日 議程第 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8年5月11日 議程第 II 及 III 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2018年6月11日 議程第I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8年9月11日 議程第I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8年11月6日 議程第III及I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9年1月14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9年4月1日 議程第III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9年4月29日 議程第III及I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9年6月10日 議程第III及I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9年11月25日 議程第IV及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20年1月6日 議程第III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20年4月27日 議程第IV及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20年6月1日 議程第III及IV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